

安徽省高速石化有限公司含山福山加油南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3年6月28日,安徽省高速石化有限公司在合肥市组织召开了含山福山加油南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单位)、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等代表共8人组成验收咨询组。验收组成员查看了视频及照片,审阅了《安徽省高速石化有限公司含山福山加油南站验收监测表》,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生态影响类》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省高速石化有限公司含山福山加油南站位于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林头镇福山行政村(福山服务区路南),该加油站占地面积1014m²,设有4台六枪三油品潜油泵加油机,1台四枪双油品潜油泵加油机;站房面积388.4m²,罩棚面积441.84m²。销售92#、95#和柴油三种油品。地理式储油罐5具,其中2具50m³92#汽油罐、1具50m³95#汽油罐和2具50m³柴油罐;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填报了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备案号:202034052200000077。

项目工程实际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

(三) 验收范围

本次为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不属于城市建成区新建、扩建加油站项目;项目周边不涉及环境敏感区,因此本项目无需从新申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运行期间外排废水只有少量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福山服务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二）废气

运营期，卸油工序：设置 1 套一级油气回收系统；加油工序：设置 5 套二级油气回收系统。

（三）噪声

运营期，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卸油工序、加油工序、加油车辆产生的车辆噪声、加油机等，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在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振、隔声等措施。

（四）固废

运营期，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油罐清洗产生的油水混合物和含油废棉纱、废手套、废抹布等。清罐过程产生含油废棉纱、废手套、废抹布等，含油废棉纱、废手套、废抹布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收集、利用、处置等全部环节均可与生活垃圾一并处置，不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油水混合物由油罐清理单位全权处理，站内不暂存及处理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监测结果显示，满足加油站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能够满足环评要求。

（一）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显示，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二）噪声

噪声主要为卸油工序、加油工序、加油车辆产生的车辆噪声、加油机等，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在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振、隔声等措施。加油站正常运行过程不改变区域声环境功能现状，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三）生态环境

安徽省高速石化有限公司含山福山加油南站项目较好地完成了生态保护工作，生态环境恢复满足环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经绿化处理后均稳定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经监测各项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建议运营管理部门管理、维护好已安装油气回收设备，并预留一部分环保资金。

2、建议运营单位做好站区的生态保护工作，加强现场环保设施的运营管理。



